

古籍道讀

屈萬里著

古籍導讀

臺灣開明書店印行

民國五十三年九月初版發行  
民國七十三年七月十七版發行

每冊售價新台幣伍拾元整

古籍導讀

\*

印翻准不·權作著有

編著者 屈萬里

發行人 阮劉慶弟

印刷者 臺灣開明書店

總發行所

臺北市中山北路一段七七號  
電話 藝二零六九  
臺二六三〇三三八四號  
郵局劃撥賬號第一二五七號

臺灣開明書店

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·局版臺業字第〇八三七號

(志成—104J.)

## 自序

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裏，很多好學的學生。他們都希望能在課外讀些本國的古書，但也都感到下列的諸問題：

一、我國的古籍浩如烟海。究竟那些是最基本的書，而決不可不讀的？

二、每一部重要的古書，都有多種的注解；初學的人，勢不能全都閱覽。如果只能讀一二種，究竟以讀那種注解爲最方便？

三、每一部古書都有許多刻本；刻本有好的也有壞的。究竟那種刻本的錯字較少？以上三點，是學生們常常感到的問題。另外還有幾點，雖然一般學生不容易感到，但卻也是應該使他們注意的問題：

一、傳世的古籍刻本，有些因爲若干版片爛壞或失掉，以致有許多缺葉；有些因爲若干版片漫漶，以致印本模糊，不堪卒讀；有些是任意刪節原文，而以刪節的本子冒充原本。

二、古籍中的僞書很多，而其情形卻不盡相同。有全部是僞作的，有一半真一半僞

的，有既有真本又有僞本的。

三、古籍中最重要的經書，它們大部分都不是一人或一時的作品；其中也有些不可盡信的資料。如果不把它們著成的時代弄清楚，就必定會影響到史料的運用。由於上述的那些原因，從去年秋天起，中文系主任臺靜農先生，便讓我開了一門新課——古籍導讀。因為這一科目很少有人開過，我只得自我作古地一面編寫講義，一面試教。一年下來，學生們的反應似乎還不壞。所編的講義，就是這本古籍導讀。

試教時，我經常地鼓勵着同學們發表對於這一科目的意見，並鼓勵着他們糾正講義中的錯誤。他們替我改正了不少的誤字；對於講義的內容，也會提出了一些可取的意見。試教的結果，我自己也感覺到所編的講義，有些地方並非學生所急需，而應當予以刪汰；也有些地方不夠充實，而應當予以補充。於是趁暑假之暇，把它修訂了一遍。爲了便於請教方家，同時也爲了省卻講義組織印的麻煩，所以現在決定把它出版。

因爲想儘量減少篇幅，所以這本講義，是用最淺近的文言文寫的。好在，這本書是爲了習讀文史之科的大學生們寫的，他們閱讀起來，在文字方面，當不會有吃力的感覺。

# 目 錄

## 上 編

古籍概略及初學必讀古籍簡目.....

一、古籍概略.....

二、初學必讀古籍簡目.....

## 中 編

明板本與辨偽書.....

一、治學與材料.....

二、圖書板本問題.....

三、辨別偽書問題.....

## 目 錄

下編

經書（八種）解題

103

一、論語 ..... 104

二、孟子 ..... 115

三、周易 ..... 126

四、尚書 ..... 136

五、詩經 ..... 147

六、周禮 ..... 159

七、禮記 ..... 171

八、左傳 ..... 183

## 上編 古籍概略及初學必讀古籍簡目

### 一、古籍概略

本書所謂古籍，係指我國古代圖書而言。近人稱我國學術，或曰國學，或曰漢學。惟自清代以來，稱漢代學術曰漢學；今乃以漢學一辭概吾國歷代學術，則同名混稱，究屬未宜。故國學之稱，尤為今人所習用。然自東漢以來，佛學輸入吾國；晚明以還，西洋歷法數學等，亦傳來東土。則是我國古籍，已不盡為我國之學術。是國學之稱，亦有可商。而本書所述，則皆吾國古代載籍也；故命之曰古籍云爾。

自隋書經籍志分吾國圖書為經、史、子、集四部，後世書目，多沿用之；至於今而未替。然以今日學科分類之眼光視之，則問題甚多。以經部為例，若

周易，若論語，若孝經，若孟子，實爲哲學類書；尙書及春秋三傳，實爲史學類書；三禮乃社會科學類書；詩經則文學類書；樂則音樂類書；爾雅、說文、純書等則語言類書也。子部所括，其類尤雜。史部之書，雖較經、子兩部爲單字；然亦雜有他類（如政書、目錄等）。惟集部所收，皆文學類書，可與今日圖書分類之標準相合耳。然四部之分，既有千餘年之歷史；稱述古書，究以用此部類爲便。故本書後文於分別部居處，仍沿四部舊規。

以四部分類，自不能不列入子目。類目之分，至四庫全書總目而大備。四庫全書總目提要，於每部之首，皆有總敘。總敘中概述每部分若干類，且或論及學術之流變。讀之不惟可知吾國古籍之概略；且於吾國古代學術之大勢，亦可以略見其津涯。爰具錄如次：

經部總敘

經稟聖裁，垂型萬世。刪定之旨，如日中天；無所容其贅述。所論次者，詰經之說

而已。

自漢京以後，垂二千年，儒者沿波，學凡六變：其初專門授受，遞稟師承。非惟詁訓相傳，莫敢同異；卽篇章字句，亦恪守所聞。其學篤實謹嚴。及其弊也拘。王弼、王肅，稍持異議。流風所扇，或信或疑。越孔、賈、啖、趙，以及北宋孫復、劉敞等，各自論說，不相統攝。及其弊也雜。洛閩繼起，道學大昌。擺落漢唐，獨研義理。凡經師舊說，俱排斥以爲不足信。其學務別是非。及其弊也悍。（原注如：『王柏、吳澄，攻駁經文，動輒刪改之類。』）學脈旁分，攀緣日衆；驅除異己，務定一尊。自宋末以逮明初，其學見異不遷。及其弊也黨。（原注：『如論語集註誤引包咸夏瑚商璉之說，張存中四書通證卽闕此一條，以諱其誤。又如王柏刪國風三十二篇，許謙疑之，吳師道反以爲非之類。』）主持太過，勢有所偏；材辨聰明，激而橫決。自明正德、嘉靖以後，其學各抒心得。及其弊也肆。（原注：『如王守仁之末派，皆以狂禪解經之類。』）空談臆斷，考證必疏。於是博雅之儒，引古義以抵其隙。國初諸家，其學微實不誣。及其弊也

瑣。（原注：『如一字音訓，動辨數百言之類。』）要其歸宿，則不過漢學、宋學兩家，互爲勝負。夫漢學具有根柢，講學者以淺陋輕之，不足服漢儒也。宋學具有精微，讀書者以空疎薄之，亦不足服宋儒也。消融門戶之見，而各取所長，則私心祛而公理出，公理出而經義明矣。蓋經者非他，即天下之公理而已。

今參稽衆說，務取持平，各明去取之故，分爲十類：曰易、曰書、曰詩、曰禮、曰春秋、曰孝經、曰五經總義、曰四書、曰樂、曰小學。

### 史部總敘

史之爲道，撰述欲其簡，考證則欲其詳。莫簡於春秋，莫詳於左傳。魯史所錄，具一事之始末，聖人觀其始末，得其是非，而後能定以一字之褒貶：此作史之資考證也。

丘明錄以爲傳，後人觀其始末，得其是非；而後能知一字之所以褒貶：此讀史之資考證也。苟無事蹟，雖聖人不能作春秋；苟不知其事蹟，雖以聖人讀春秋，不知所以褒貶。儒者好爲大言，勸曰舍傳以求經，此其說必不通。其或通者，則必私求諸傳，詐稱舍傳

云爾。

司馬光通鑑，世稱絕作。不知其先爲長編，後爲考異。高似孫緯略，載其與宋敏求書，稱：『到洛八年，始了晉、宋、齊、梁、陳、隋六代。唐文字尤多，依年月編次爲草卷，以四丈爲一卷，計不減六七百卷。』又稱：『光作通鑑，一事用三四出處纂成；用雜史諸書，凡二百二十家。』李燾翼巖集亦稱：『張新甫見洛陽有資治通鑑草藁盈兩屋。』（原注：『案：燾集今已佚。此據馬端臨文獻通考述其父廷鸞之言。』）今觀其書，如淖方成禍水之語，則採及飛燕外傳。張彖冰山之語，則採及開元天寶遺事。竝小說亦不遺之。然則古來著錄，於正史之外，兼收博採，列目分編，其必有故矣。

今總括羣書，分十五類：首曰正史，大綱也；次曰編年，（按：此處疑脫『曰紀事本末』五字）曰別史，曰雜史，曰詔令奏議，曰傳記，曰史鈔，曰載記，皆參考紀傳者也；曰時令，曰地理，曰職官，曰政書，曰目錄，皆參考諸志者也；曰史評，參考論贊者也。舊有譜牒一門；然自唐以後，譜學殆絕。玉牒既不頒於外，家乘亦不上於官。徒

存虛目，故從刪焉。

考私家記載，惟宋明二代爲多。蓋宋明人皆好議論；議論異則門戶分，門戶分則朋黨立，朋黨立則恩怨結；恩怨既結，得志則排擠於朝廷，不得志則筆墨相報。其中是非顛倒，頗亦熒聽。然雖有疑獄，合衆證而質之，必得其情。雖有虛詞，參衆說而核之，亦必得其情。張師棟南遷錄之妄，鄰國之事無質也；趙與時賓退錄，證以金國官制而知之。碧雲暇一書，誣謗文彥博范仲淹諸人；晁公武以爲真出梅堯臣，王銓以爲出自魏泰，邵博又證其真出堯臣，可謂聚訟。李燦卒參互而辨定之，至今遂無異說。此亦考證欲詳之一驗。然則，史部諸書，自鄙倍冗雜灼然無可採錄外，其有裨於正史者，固均宜擇而存之矣。

子部總叙

自六經以外，立說者皆子書也。其初亦相淆；自七略區而別之，名品乃定。其初亦相軋，自董仲舒別而白之，醇駁乃分。其中或佚不傳，或傳而後莫爲繼。或古無其目而

今增，古各爲類而今合。大都篇帙繁富，可以自爲部分者，儒家之外，有兵家，有法家，有農家，有醫家，有天文算法，有術數，有藝術，有譜錄，有雜家，有類書，有小說家；其別教則有釋家，有道家。叙而次之，凡十四類。

儒家尙矣。有文事者有武備，故次之以兵家。兵、刑類也；唐虞無臯陶，則寇賊姦宄無所禁，必不能風動時雍；故次以法家。民，國之本也；穀，民之天也；故次以農家。本草經方，技術之事也，而生死繫焉；神農、黃帝，以聖人爲天子，尙親治之；故次以醫家。重民事者先授時，授時本測候，測候本積數；故次以天文算法。以上六家，皆治世者所有事也。百家方技，或有益，或無益，而其說久行，理難竟廢；故次以術數。游藝亦學問之餘事，一技入神，器或寓道；故次以藝術。以上二家，皆小道之可觀者也。詩取多識，易稱制器。博聞有取，利用攸資；故次以譜錄。羣言歧出，不名一類，總爲薈粹，皆可採摭菁英；故次以雜家。隸事分類，亦雜言也。舊附於子部，今從其例：故次以類書。稗官所述，其事末矣；用廣見聞，愈於博奕；故次以小說家。以上四家，皆旁資參考者也。二氏，外學也；故次以釋家、道家終焉。

夫學者研理於經，可以正天下之是非；徵事於史，可以明古今之成敗。餘皆雜學也。然儒家本六藝之支流，雖其間依草附木，不能免門戶之私；而數大儒明道立言，炳然具在，要可與經史旁參。其餘雖真偽相雜，醇疵互見；然凡能自名一家者，必有一節之足以自立。卽其不合於聖人者，存之亦可爲鑒戒。雖有絲麻，無棄菅蒯。狂夫之言，聖人擇焉。在博收而慎取之爾。

### 集部總叙

集部之目，楚辭最古，別集次之，總集次之，詩文評又晚出，詞曲則其閨餘也。

古人不以文章名，故秦以前書，無稱屈原宋玉工賦者。洎乎漢代，始有詞人。述其著作，率由追錄。故武帝命所忠求相如遺書，魏文帝亦詔天下上孔融文章。至於六朝，始自編次。唐末又刊版印行。（原注：『事見貫休禪月集序。』）夫自編則多所愛惜，刊版則易於流傳。四部之書，別集最雜，茲其故歟？然典冊高文，清辭麗句，亦未嘗不高標獨秀，挺出鄧林；此在翦刈卮言，別裁僞體，不必以猥濫病也。

總集之作，多由論定。而蘭亭金谷，悉觴咏於一時。下及漢上題襟，松陵倡和，丹陽集惟錄鄉人，篋中集則附登乃弟。雖去取僉孚衆議，而履霜有漸，已爲詩社標榜之先驅。其聲氣攀援，甚於別集。要之，浮華易歇，公論終明。歸然獨存者，文選、玉臺新詠以下數十家耳。

詩文評之作，著於齊梁。觀同一八病四聲也，鍾嶸以求譽不遂，巧致譏排；劉勰以知遇獨深，繼爲推闡。詞場恩怨，瓦古如斯。冷齋曲附乎豫章，石林隱排乎元祐；黨人餘孽，報及文章，又其已事矣。固宜別白存之，各核其實。

至於倚聲末技，分派詩歌。其間周、柳、蘇、辛，亦遞爭軌轍。然其得其失，不足以重輕。姑附存以備一格而已。

大抵門戶構爭之見，莫甚於講學，而論文次之。講學者聚黨分朋，往往禍延宗社。操觚之士，筆舌相攻，則未有亂及國事者。蓋講學者必辨是非，辨是非必及時政。其事與權勢相連，故其患大。文人詞翰，所爭者名譽而已，與朝廷無預，故其患小也。然如艾南英以排斥王、李之故，至以嚴嵩爲察相，而以殺楊繼盛爲稍過當。豈其捫心清夜，

果自謂然？亦朋黨既分，勢不兩立，故決裂名教而不辭耳。至錢謙益列朝詩集，更顛倒賢姦，彝良泯絕。其貽害人心風俗者，又豈尠哉！

今掃除畛域，一準至公。明以來諸派之中，各取其所長，而不回護其所短：蓋有世道之防焉，不僅爲文體計也。

四庫全書總目，於四部之下，既各分若干類；每類之前，亦各有敘，讀之可知各科學術之流變。此不具錄。每類之下，或又分若干「屬」。觀其類屬，可略知吾國古籍之概況。茲臚列如次：

經 部

易類

書類

詩類

禮類